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9-028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电子”）、江苏联鑫电子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联鑫”）、深圳百嘉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百嘉达”）
- 本次担保金额：共计 32,500 万元人民币
- 对外担保累计总额：人民币 22.05 亿元（不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有无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 公司担保情况概述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诺德股份”）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暨 2018 年年度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1、《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拟向兴业银行西宁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向兴业银行西宁分行申请 20,000 万元（敞口）人民币综合授信，期限 1 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联鑫拟向光大银行昆山支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联鑫向光大银行昆山支行申请 6,000 万元

(敞口)人民币综合授信,期限1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联鑫拟向江苏银行昆山支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联鑫向江苏银行昆山支行申请5,000万元(敞口)人民币综合授信,期限1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百嘉达拟向中国信托商业银行广州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百嘉达向中国信托商业银行广州分行申请1,500万元(敞口)人民币综合授信,期限1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深圳市邦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惠州联合铜箔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介绍

1、青海电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07年,注册资本人民币9亿元,是公司的铜箔生产基地之一。经营范围:从事开发、研制、生产、销售电解铜箔专用设备、各种电解铜箔产品,LED节能照明产品、履铜板、线路板、电子材料、数位及模拟电子终端产品;铜的加工、进出口贸易(国家规定的专营进出口商品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等特殊商品除外)。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青海电子总资产29.41亿元人民币,净资产10.38亿元人民币,净利润为2944.29万元人民币(经审计),资产负债率为64.71%。

截至2019年3月31日,青海电子总资产30.34亿元人民币,净资产10.60亿元人民币,净利润为2,206.30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资产负债率为65.06%。

2、江苏联鑫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1992年,注册资本2,590.03万美元,注册地址:江苏省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洪湖路699号,经营范围:生产、加工电子专用材料(铜面基板),新型电子元器件(混合集成电路材料);销售自产产品。从事玻璃布、电子材料制造设备、线路板、铜金属及铝金属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生产新型电子元器件(混合集成电路材料);销售自产产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江苏联鑫总资产3.15亿元人民币,净资产1.37

亿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320.96 万元人民币（经审计），资产负债率为 56.47%。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江苏联鑫总资产 3.11 亿元人民币，净资产 1.37 亿元人民币，净利润为-16.16 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资产负债率为 56.01%。

3、深圳百嘉达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注册资本 5 亿元人民币，注册地：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深圳百嘉达总资产 13.14 亿人民币，净资产 5.35 亿元人民币，净利润 1,709.21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59.32%。

截止 2019 年 3 月 31 日，深圳百嘉达总资产 14.44 亿人民币，净资产 5.51 亿元人民币，净利润 1,625.05 万元人民币，资产负债率为 61.86%。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融资提供担保事项有关协议尚未签署。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暨 2018 年年度董事会，与会董事一致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江苏联鑫及深圳百嘉达提供担保为上述全资子公司经营所必须，公司本次为上述全资子公司申请融资提供担保不存在较大风险。

担保公司	被担保公司	拟办理机构	拟担保敞口额度（万元）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西宁分行	20,000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联鑫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昆山支行	6,000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联鑫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昆山支行	5,000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邦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惠州联合铜箔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深圳百嘉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信托商业银行广州分行	1,500

五、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金额共计 32,5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总额 22.05 亿元人民币（不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103.23%，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的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6.28%，公司及子公司不

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 2、江苏联鑫电子工业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 3、深圳百嘉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 4、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6日